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暨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为提高流动性资产水平，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托管理的本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于2017年8月11日认购了中信银行发行的对公理财产品，认购金额0.2亿元人民币。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认购的理财产品名称为“创赢稳健”人民币理财计划，属于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在中信银行内部的风险评级为中低风险，投资范围符合中国保监会监管规定。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独立董事贾祥森在中信银行担任外部监事，根据中国保监会规定，中信银行构成本公司以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于1987年04月20日在

北京注册成立的上市公司。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代理开放式基金业务；办理黄金业务；黄金进出口；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690725E。注册资本：4893479.6573 万元人民币。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本次交易经双方协商一致，交易定价符合公平公允原则，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或者收费标准。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由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条件的多家理财产品发行银行进行报价，本公司按照收益率水平由高到低进行排序，选择价优银行进行合作。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本公司认购的理财产品金额共计 0.2 亿元人民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00%。

（二）交易结算方式

理财产品认购时，本公司以转账方式一次性交付认购款项；理财产品到期日下一个工作日内，中信银行以转账方式一次性兑付理财产品全部本金及收益。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交易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生效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11 日。理财产品起息日为 2017 年 8 月 11 日，投资期限为 98 天。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本次交易为一般关联交易，根据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应当由总裁室或其授权机构进行审批。2017 年 8 月 9 日，本公司总裁室批准了《关于养老险账户配置中信银行理财的请示》，同意进行本次交易。

（二）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关于养老险账户配置中信银行理财的请示》对本次交易的目的、主要内容、关联交易情况、定价政策等进行了说明，本公司总裁室对上述内容进行了书面审查并签署同意。

六、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截至 2017 年 8 月 16 日，本年度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共计约 0.2 亿元人民币。

七、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